

## 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股权登记日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 2024 年 4 月 30 日公告了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通知。2024 年 5 月 16 日，公司收到合计持有 3% 以上股份的股东提出的临时提案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42）。

因增加临时提案涉及公司回购股票事项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就审议回购股份议案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（2024 年 5 月 20 日）公司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等情况公告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持股比例
1	信达投资有限公司	56,606,455	40.68%
2	光大嘉宝股份有限公司	2,360,000	1.70%
3	任英磊	1,859,490	1.34%
4	李健	1,765,400	1.27%
5	朱学律	1,580,100	1.14%
6	齐广胜	1,530,500	1.10%
7	薛辉	1,072,000	0.77%
8	熊志伟	873,800	0.63%
9	莫燕	863,300	0.62%
10	黄晓颖	832,400	0.60%

公司前十大股东所持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，因此公司前十大股东与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一致。

证券代码：600647

证券简称：\*ST同达

公告编码：临2024-043

---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同达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5月25日